

关于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 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

天健函〔2019〕773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来的《关于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上证科审（审核）〔2019〕485号，以下简称落实函）奉悉。我们已对落实函所提及的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得医疗公司或公司）财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汇报如下。

一、请发行人进一步说明报告期各期研发费用与向税务部门申报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请说明主要原因，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落实函第二条）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按年度向税务部门申报。迈得医疗公司 2016 年度-2018 年度向税务部门申报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公司研发费用	税务申报研发费用	差异
2016 年度	1,369.66	1,325.87	43.79
2017 年度	1,381.58	1,030.53	351.05
2018 年度	1,942.30	1,649.29	293.00

申报差异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专项政府补助实施形成	25.04	272.44	547.38

的研发费用			
不可扣除的折旧摊销	18.75	27.18	25.09
其他不可扣除的费用		51.43	15.32
合并抵销的研发服务费			-294.79
合 计	43.79	351.05	293.00

公司部分研发活动使用专项政府补助实施，该部分研发费用向税务部门申报时不能加计扣除。

不可扣除的折旧摊销，主要系公司研发场所对应的房屋折旧不得加计扣除。

合并抵销的研发服务费系迈得医疗公司接受子公司天津迈得自动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迈得医疗公司提供的服务。

针对上述内容，我们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 了解与研发费用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对研发流程进行穿行测试，了解研发费用主要项目，包括材料费、人员工资、折旧摊销等费用归集相关的内控制度和方法，抽取样本核查合同、发票、银行水单等相关研发费用原始凭证，了解研发费用的会计处理方式；

2. 获取并查阅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的情况表、研发项目立项报告，检查相关研发项目是否立项、审批，核算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3. 查阅研发费用明细账，详细了解各项费用的支出情况和费用归集情况，访谈研发部门、财务负责人，了解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变动的的原因，结合了解到的经营业绩变动及研发计划，对研发费用各期间变动进行分析，复核研发费用构成；

4. 获取并查阅公司的研究开发费用专项审计报告，检查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金额与实际账面数之间的差异内容；

5. 获取并查阅公司所得税汇算清缴报告，检查实际申报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金额是否与研发费用专项审计报告一致。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研发费用与向税务部门申报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差异主要系政府补助及接受子公司服务合并抵销所致，报告期各期研发费用与向税务部门申报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请发行人补充说明报告期各期利润率变动较大的原因，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落实函第三条）

报告期各期迈得医疗公司利润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7,946.81	21,489.57	17,338.90	13,943.06
净利润	1,535.71	5,565.25	5,584.04	2,339.69
扣非后净利润	844.81	4,909.42	4,778.88	3,092.41
利润率	19.32%	25.90%	32.21%	16.78%
利润率（扣非后）	10.63%	22.85%	27.56%	22.18%

由上表可以看出，2016 年扣非前利润率较低，主要由于 2016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928 万元。此外，报告期内公司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186.13 万元、899.62 万元、801.16 万元、809.52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33%、5.19%、3.73%、10.19%。由于相关政策、审批进度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有所波动，导致报告期内扣非前利润率也有所波动。

从扣非后的利润率来看，报告期各期相对平稳。2017 年扣非后利润率为 27.56%，相对较高，主要原因为：（1）2017 年营业收入增长 24.36%，且毛利率较高的血液净化类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由 9.53% 增长至 19.97%，使得综合毛利率上升了 1 个百分点，带动了整体利润水平的增长；（2）2016-2017 年公司研发费用为 1,369.66 万元和 1,381.58 万元、销售费用为 650.98 万元和 745.55 万元，绝对数相对稳定，费用率有所降低。因此，上述两个因素共同导致了 2017 年扣非后的利润率水平较高。

2018 年发行人扣非后利润率为 22.85%，变动原因主要由于：（1）由于 2018 年销售的产品构成的不同，2018 年综合毛利率较 2017 年下降了 3.48%，使 2018 年利润率有所下滑，但扣非后利润率与 2016 年持平；（2）随着公司规模的不间断扩大和订单的持续增加，日常管理和研发任务逐步加重，公司扩充了管理团队和研发团队，2018 年度增加了部分管理人员和研发人员，相应的管理费用率增长了 0.44%，研发费用率增长了 1.07%。

2019 年 1-6 月迈得医疗公司扣非后的利润率略低于上年度的一半，主要原因系公司的产品销售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上半年销售收入占全年销售收入比

例为 25%-30%。而期间费用、房屋折旧等固定支出全年较为平均，导致 2019 年上半年扣非前后利润率较低。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 对迈得医疗公司客户实施函证程序，并对主要客户进行走访。抽取部分销售的记账凭证、销售合同、发票、出入库单、验收单等资料，核查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2. 取得公司生产成本计算表，复核成本计算过程；

3. 查阅管理费用、研发费用、销售费用明细账，详细了解各项费用的支出情况和费用归集情况。获取各年的人员花名册、抽查薪酬计算表和发放表、银行付款凭证，抽取相关费用的记账凭证和相应支持性文件。访谈迈得医疗公司高管，了解相关费用变动原因；

4. 复核公司关于股份支付的计算程序，核查公司关于股份支付的记账凭证。

经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内迈得医疗公司利润率波动来源于股份支付活动以及其实际生产经营规模的变动，利润率波动不存在异常。

三、请发行人进一步说明报告期内向欧姆龙采购伺服电机的价格与欧姆龙向无关联第三方销售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发表核查并发表意见。（落实函第五条）

欧姆龙自动化系统(杭州)有限公司系日本欧姆龙株式会社的全资下属企业，欧姆龙集团分别在东京证券交易所和法兰克福证券交易所两地上市，与迈得医疗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欧姆龙提供的第三方销售价格是其对外销售的平均价格。欧姆龙向公司销售的价格低于其向无关联第三方销售的平均价格，主要原因是：在和迈得医疗公司合作前，欧姆龙在国内医疗耗材制造装备领域份额较小。公司是行业知名大客户，并将欧姆龙带进了这个行业，使欧姆龙在这个行业的市场份额得到快速提升。因此迈得医疗公司是欧姆龙在医疗耗材制造装备行业的战略客户，是由日本本社给予战略性的行业开拓价格。迈得医疗公司不存在通过其他方面给予欧姆龙价格补偿的情形，迈得医疗公司与欧姆龙亦不存在其他方面的利益往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 访谈了欧姆龙的相关负责人、迈得医疗公司的采购负责人，了解公司与欧姆龙的合作关系、欧姆龙向公司销售的价格低于其向无关第三方销售价格的原因等；

2. 核查了迈得医疗公司与欧姆龙签订的采购合同、发票、入库单和付款凭证等；

3. 取得并核查迈得医疗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含独立董事）的资金流水，核对其资金流水中的交易对手方与欧姆龙无关；

经核查，我们认为欧姆龙向公司销售的价格低于其向无关第三方销售价格是源于欧姆龙给予其战略合作客户的优惠，符合商业逻辑；欧姆龙与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四、请发行人补充说明对上海普益销售产品毛利为负的原因，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发表核查并发表意见。（落实函第六条）

2018年迈得医疗公司销售给上海普益1台Y型留置针自动组装机（熔头部分），该台设备系公司生产的首台留置针自动组装机，其不含税销售单价为250万元，毛利率为-6.48%，毛利为-16.19万元。毛利率为负的主要原因如下：

上海普益委托迈得医疗公司生产的留置针熔头机，该类型设备涉及较多新的技术难点，如二次塑形技术、留置针导管座检堵检漏技术、皮管拉直工艺技术、皮管及铆钉组装工艺流程等。该类型系公司首次设计并生产，因此生产过程中不断修改完善设计方案，进行了多次重大生产调整和调试，导致该设备生产耗时较长，耗费材料较多，整体成本较高，故毛利为负。

虽然迈得医疗公司销售的首台留置针熔头机设备毛利为负，但迈得医疗公司也借此经验形成了其7大核心技术之一的“二次塑形技术”和多项相关技术，打开了市场，也将为迈得医疗公司赢得先机，带来长期利益。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 获取Y型留置针自动组装机（熔头部分）相应生产任务单、料工费计算表，重新计算该设备生产成本，核查该设备成本核算的准确性；

2. 获取Y型留置针自动组装机（熔头部分）销售记账凭证以及销售合同、发票、出入库单、安装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并获取相应收款凭证及银行回单，核查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经核查，我们认为迈得医疗公司销售给上海普益的 Y 型留置针自动组装机（熔头部分）毛利为负与该设备技术难度有关，其毛利率为负数合理，不存在异常。

五、请发行人补充说明应收账款余额大，是否与发行人商业模式相关，并补充说明期后回款的相关情况。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发表核查并发表意见（落实函第七条）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1）对于部分长期合作的实力较强的客户，如山东威高，在结算条款中一般包含 30%-40%的信用期付款；（2）考虑到未来合作机会等因素以及在将应收账款风险维持在可接受水平的前提下，公司对于长期合作的主要客户的收款执行上相对宽松，如三鑫医疗、江西洪达、江西益康等。因此，公司应收账款规模的变动主要受具体合同结算条款、公司收款执行力度等因素影响，与商业模式无关。

尽管从绝对数看，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但从相对数来看，报告期各期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4.39%、40.96%、37.78%和 99.25%，2016-2018 年呈大幅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加大催收力度，货款回笼更加及时，2018 年末的比例仅为 37.78%，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差异不大（平均值为 38.81%，其中楚天科技 44.26%、迦南科技 44.20%、东富龙 27.96%）。

2019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入确认存在一定的季节性，一般集中在下半年，上半年实现的销售额相对较小，导致该比例较高。

截至本落实函回复出具日，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期后收回金额和比例统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	回款比例
2019 年 6 月 30 日	7,887.22	887.73	11.26%
2018 年 12 月 31 日	8,119.06	4,380.24	53.95%
2017 年 12 月 31 日	7,101.62	5,488.77	77.29%
2016 年 12 月 31 日	8,977.89	8,180.84	91.12%

根据以上数据统计，报告期各期末的应收账款余额期后收回比例分别为 91.12%、77.29%、53.95%和 11.26%，公司期后回款正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后收款比例相对较低，主要系浙江玉升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核销）、江西升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核销）和山东颐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清算），合计应收账款 553.03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对山东颐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应收账款计提 268.29 万元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93.88%。该公司目前正在破产清算阶段，公司申报的债权已得到破产管理人的确认。此外，包头市欣康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淄博侨森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江阴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合计 57.10 万元的款项无法收回（已于 2018 年核销）。上述款项共计 610.13 万元，扣除这部分款项外，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回款比例为 84.55%。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后回款比例较低，除山东颐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由于其处于破产清算尚未收回外，主要由于江西益康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和浙江康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分别存在尚未收回的应收账款 988.04 万元和 348.63 万元，均系 2018 年销售形成的应收账款。尚未回款的原因是该公司存在新设备的购买意向，要求延期付款，公司考虑到前期付款情况较好且为了长期稳定的合作，结合了解到的其还款能力和后续新设备的购买能力，接受了对方提出的延期付款的请求。剔除上述影响，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比例为 67.42%。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 向公司业务部门、财务部门人员了解公司销售与收款制度，向相关业务人员询问信用期外货款未收回的原因；
2. 向公司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和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确认应收账款的存在，并核查期后回款情况；
3. 取得公司应收账款形成的依据，包括销售合同、设备验收单、发票、出库单、报关单、提单等资料，核实公司债权的真实性；
4. 对公司主要客户进行现场走访，观察客户实际经营情况；
5. 查阅客户工商信息，了解是否存在重大诉讼、破产、重组等事项；
6. 取得并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监高（不含独立董事）及其关联方的资金流水，将资金流水中的交易对手方与主要客户及其关联方清单进行

核对。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主要销售对象为长期合作或信用较好的客户，应收账款规模受具体合同结算条款、公司收款执行力度等因素影响。与公司商业模式无关。期后回款情况与公司的业务实际相吻合。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吕群



中国注册会计师：

耿振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